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6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653号)。

发行人(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62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34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公告,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8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发行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4,018.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1,601.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8,143.8716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1,124.124124)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894.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25.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中签率为0.020861346%,有效申购倍数为4,785.57407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股票认购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股票认购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配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业协会备案,相关违约者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连续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项目特定价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公告,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交所[2020]48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交所[2020]4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0]1121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8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18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75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5,998,78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占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Total rows: 180.

其中,余1,090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向配售组合”。

(三)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4日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Main table containing 180 rows of investor allocation data. Columns include: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数量(万股)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占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Rows 1-180.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1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54号深圳中心308室主持了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中签号码: 末三位数 申购号码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三位数, 申购号码. Rows 1-180.

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54,51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4日

Main table containing 180 rows of investor allocation data. Columns include: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数量(万股)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占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Rows 1-180.